

壹、緒論

青少年階段，父母仍是重要的依附對象 (Akers & Jennings, 2009)。當青少年知覺到父親或母親嘗試了解個人的想法或溝通不同的意見，個人便會對父親或母親產生較強的情感連結，在進行行為決策時，也會比較傾向於考量父母對行為結果的感受，不容易做出錯誤的行為；反之，一旦青少年與父母之間缺乏情感依附，當行為衝動時，便不會思考行為後果可能對父母或親子關係的影響，因而容易從事於偏差行為 (Hirschi, 2002)。由此可知，依附父母對青少年健康的身心發展具有相當程度的重要性。

回顧依附父母的相關研究後發現，部分研究者將依附父母視為單一向度，認為青少年的依附是對父親與母親間關係的整體知覺 (如：蔡秀玲、吳麗娟, 1998; Laible, Carlo, & Raffaelli, 2000; McKay, 2015)。這些實徵研究結果確實發現，依附父母程度愈高的青少年愈不容易出現偏差行為，而依附父母程度愈低的青少年愈可能從事於偏差行為 (Akers & Lee, 1999; Intravia, Jones, & Piquero, 2012)，意謂著依附父母程度不同的青少年群體可能會有不同的行為表現。然而，也有部分研究者認為，依附父親與依附母親是不同的兩個向度，應加以區分 (如：歐陽儀、吳麗

娟、林世華, 2006; 譚子文, 2009; Margolese, Markiewicz, & Doyle, 2005)。實徵研究也發現，依附父親與依附母親對內向性偏差行為有不同的影響 (El-Sheikh & Buckhalt, 2003)，顯示出青少年對父親與母親可能存在著不同的情感聯繫，反映出依附類型的差異。由此可知，青少年在依附父母此心理特質上似乎並非是一個同質性的群體，而可能存在著類型上不盡相同的次群體，反映出對父母的不同依附組型。

性別、父母教育程度被認為是影響青少年依附父母的重要因素 (董旭英、王文玲, 2007)。回顧相關研究後發現，部分研究認為青少年男、女在依附父母程度上沒有不同 (陳淑貞、翁毓秀, 2006)，但卻也有研究發現男、女之間的差異 (歐陽儀等, 2006)。Hoeve等人 (2012) 進行後設分析發現，青少年可能較傾向於依附與自己同性別的雙親，顯示出青少年男、女可能具有依附類型上的差異，但在依附程度上的研究結果則較不一致。除了性別之外，當父母教育程度愈高，可能愈能夠認知到親子溝通對青少年身心的重要影響，有助於提升青少年對父母的依附感，但當前研究卻呈現出不一致的結果，例如：部分研究發現，父母教育程度無法預測青少年依附父母的程度 (Laible et al., 2000)，但卻也有研究者發現，父親或母親教育程度對青少年依

附父母具有預測效果 (Shlafer, Raby, Lawler, Hesemeyer, & Roisman, 2015)。由此可知，性別與父母教育程度皆可能影響依附父母的類型，但當前研究仍未有一致性的結論，有待進一步的討論。

綜上可知，當前研究多將依附父母視為單一或兩個不同的變項，但這種分析取向是植基於群體同質性的假設上，除了可能忽略了青少年在依附父母的程度與類型上的異質性外，植基於變項對變項的預測結果，來解釋青少年的心理狀態對行為的影響，也可能忽略個人心理特質的整體性，事實上，個人可能同時對父母抱持著相同程度的依附感，也可能具有不同類型的依附關係，因此在研究上應將青少年視為整體，將具有相似依附父母組型的青少年視為一個同質性的次群體，進一步探討青少年母群中不同依附父母類型對結果變項的影響，似乎較具有合理性。有鑑於此，國外有少部分研究者採個人分析取向，根據依附關係將青少年區分為不同的次群體，以區辨分析來探討對結果變項的影響 (Laible et al., 2000)，但研究者卻指出，此類個人分析取向對依附的分類易流於主觀，因此建議採用潛在剖面分析 (latent profile analysis, LPA) 來進行群體異質性的分析 (Muthen & Muthen, 2000; Wang & Wang, 2012)。由於當前性別及父母教育程度對青少年依附父母的影響，仍缺乏一致性的結論，是否是

受到青少年群體異質性的影響仍未知，需要更多研究採個人分析取向的分析方法探究之。

綜上可知，從理論觀點與當前實徵研究結果與分析取向等層面來看，青少年群體在依附父母此一心理特質上，可能存在著異質性的次群體，呈現出不同的依附父母組型，可能分別反映出依附父母在類型上的差異。此外，由於當前研究在性別、父母教育程度對依附父母的影響關係上，仍未有一致性的結果，可能是受到群體異質性的影響，因此，需更多研究採用與傳統不同的分析方法，進一步探討性別與父母教育程度對不同依附父母次群體的影響關係。有鑑於此，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於：

一、檢視青少年群體在依附父母類型或組型上可能存在的異質性。

二、採個人取向分析方法，探討性別、父母教育程度對青少年依附父母組型的影響。

三、探討次群體對偏差行為的影響關係。

貳、文獻探討

基於上述研究動機，本研究先從依附父母的理論觀點出發，並透過當前依附父母的相關實徵研究分析，說明這些研究取向中可能面臨的問題，據以根據近年來研究者的主張，論述採用個人分析取向的實益。以下分別從依附父母